

附件：

个税 APP 自行办理汇算清缴完整流程（标准申报流程）

2021 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开始啦！个人可通过个人所得税手机 APP 掌上办理，方便又快捷。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2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。

其中 3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为预约办税时间，如需在此期间办理年度汇算的纳税人，可通过个人所得税手机 APP 提前预约办税，并在预约日期当天登录个税 APP 办理年度汇算。

3 月 16 日以后，无需预约即可办理。

二、申报流程（以标准申报为例）

1、有两种填报方式，您可选择使用“预填服务”，也可使用“空白申报表”申报，无论选择哪种方式，都可以预先查看相关收入纳税数据（**建议选择“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”**）



2、确认选择后，阅读并点击“我已阅读并知晓”→选择确认“任职受雇单位”→点击“下一步”→逐一确认收入和税前扣除。



三、退、补税办理

1、退税：申报结果为退税的，您可点击“申请退税”，选择已绑定的银行卡，点击“提交”，完成申报。经税务机关和国库审核同意后，退税款即可直达您的银行账户。如未添加银行卡，可选择“添加银行卡信息”。

2、补税：申报结果为缴税的，则跳转到缴税页面，您可点击“立即缴税”，通过三方协议支付、云闪付、银联卡支付、微信、支付宝等多种方式完成缴税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、2021 年度符合子女教育、继续教育、住房贷款利息或住房租金、赡养老人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已经填报准确，需要补充（删除、修改）填报的可以选择2021 年度补充（删除、修改）填报。

2、2021 年度符合大病医疗专项附加扣除标准的进行首次填报。

3、年度汇算需补税但综合所得收入全年不超过 12 万元的或者年度汇算需补税金额不超过 400 元的可以享受免补税款。

4、专项扣除中“继续教育”需要特别关注是否在扣除的时效期内。

5、若您综合所得收入全年超过 12 万元且需要补税金额超过 400 元的，请于 6 月 30 日之前补税。若不办理汇算清缴的，将会被罚，还有可能影响信用！并且纳税人未按期办理个税年度汇算清缴，需要承担加收每日万分之五的滞纳金！